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獎助學金補助辦法

第一條 目的

本所為獎助成績優秀、家境清寒學生,順利完成學業,日後成為社會傑出財會專業人才,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適用對象

凡<u>會計系及會計資訊系之大學部或碩士班,成績優秀、家境清寒之學生</u>,請向各系所辦公室提出 申請。

第三條 獎助金額

依各校來函申請順序,每年限五所學校,每校限額二名,每名獎學金一萬元,共計十萬元整。

第四條 申請期間

本所申請期間為每年十月一日起至十月三十一日止,逾期視同放棄。(請依各校公告期限繳交申請資料)

第五條 申請方式

由各校自行核定受獎學生並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,來函本所申請。

- 一、學校核定之受獎名單。
- 二、最近一學期成績單。
- 三、清寒證明。

第六條 附則

本辦法經經營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獎助學金補助申請書

NO.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	申	請日期	年	月	日	
學號]研究所	年 班			
申請人系級	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				□大學部				
申請人戶籍									
申請人通訊處									
手機號碼					注裡電話				
申請人成績	學業成績操行			成績		體育成績	Ī		
	課程名稱	成績	課程	名稱	成績	課程名稱	i	成績	
声									
專業科目成績									
(請推薦導師詳述) 家 境 實 況									
導師簽章 推薦				雀 薦單	位				
系主任簽章		(請蓋章)							
審查 □ 通過 結果 □ 不通過									
備註 專業科目成績如超過9門者,請附浮頁。									